

证券代码：688172

证券简称：燕东微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9/20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4,000.00 万元~8,000.00 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0 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00%
累计已回购金额	0.00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0.00 元/股~0.00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4 年 9 月 19 日，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燕东微”）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,000.00 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 8,000.00 万元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20.07 元/股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以及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5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自 2024 年 9 月 19 日（即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）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期间，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 日